

悔改的釋放

經文：路加福音 3:7-18

張清如傳道上週講道詞

2015年12月13日

原稿由講者提供

引言

作為傳道人，有時一些弟兄姊妹會向我訴苦，面對惱人的上司、假惺惺的同事、闖禍的下屬、與家人的磨擦、不聽話的孩子、經濟的壓力、患病的身體，會令他們感到困惱和痛苦，就與一般世人無異。但在艱難中我們會問：「上帝在哪裡呢？」、「為何上帝不挪走我的上司 / 同事？為何他不移除我的痛苦？」、「不是說我們的信仰能讓人得釋放嗎？釋放在哪裡呢？」

要回答這個問題，讓我想起曾在網上看過一段短片，可能在座的弟兄姊妹也曾看過類似，就是一隻小狗叼起一枝很長的樹枝，然後想要經過門口回家，但牠試來試去樹枝總是太長，被門框卡住。於是牠放下樹枝，走過門口，你以為牠想要放棄，但原來牠是想到另一個方法，就是自己進門後，回頭再來拉樹枝，但結果沒有變，樹枝還是卡住了。這時那小狗的樣子是充滿狼狽、苦惱、疲倦和失望。或許你會可憐牠不能得到樹枝，但鏡頭一轉，原來牠已經檢了很多次樹枝，每次都拿不進來，主人已幫牠收在屋裡一大堆。見到這小狗，我覺得很逗趣，根本是自尋煩惱，每天所食所用主人都已預備，牠喜歡樹枝，主人亦已幫牠拿了有一大堆，然而牠卻仍自尋煩惱，在門前愈試愈急，其實要解決牠當前自以為很大的困難，只是很簡單，放口就好。只要牠改變想法，明白這樹枝根本無必要，那牠就可以安然的進屋去享受主人為牠預備的美食，但問題是牠不肯也不願意。

回到最初的問題，究竟是信仰沒有給我們釋放？還是我們忘記了聖經的說話，以致我們未能得著釋放？今天的講題是「悔改的釋放」，我們知道聖誕節將要來臨，我們記念基督道成肉身，為人帶來救恩，讓人從罪惡當中得釋放。你又預備好自己的心，迎接基督的來臨未？在這將臨期當中，就讓我們都再一次思想和學習，究竟在生活中哪些綑綁和纏累，是毫無必要？讓我們在主前悔改，重新得著在主裡的釋放。

一·改變舊思想 (7-9)

乍看之下，約翰在這裡的指控是非常嚴厲，他稱呼那些出來要受他洗的人為「毒蛇的孽種」，原文是「毒蛇的子孫」，即是約翰指責這些人是毒蛇（毒蛇的子孫當然是毒蛇），他們的脾性就如毒蛇！人家來受洗禮，怎麼約翰罵人是毒蛇？因為他們狡猾，就如毒蛇一樣。他們知道自己做的不好，害怕將來受主的審判，但又不願實實在在的改過來，於是就以為藉著一些表面的宗教儀式，一些表面的宗教禮儀，能讓他們在上帝面前得著赦免。甚至當他們的良心指出他們的錯誤來的時候，他們仍然心裡說：「我們有亞伯拉罕為祖宗。」就是這些舊思想一直影響著他們，以致他們的信仰生活單單虛有外表，沒有實質和內涵。

所以約翰大力的指出他們的錯誤來！第8節約翰說：「你們要結出果子來，和悔改的心相稱。不要自己心裡說：『我們有亞伯拉罕為祖宗。』我告訴你們，上帝能從這些石頭中給亞伯拉罕興起子孫來。現在斧子已經放在樹根上，凡不結好果子的樹就砍下來，丟在火裡。」其實約翰在這裡可謂苦口婆心，他免得這些人將信仰與生活分開，平常生活的時候將信仰放一邊，閒來沒事才把信仰拿出來「晒一晒」，做一兩件宗教儀式，然後自以為已經得著這生命之道，最終卻被斧子砍下來，丟在火裡。約翰在這裡強調，信仰不是這樣！你的思想要改變！「你們要結出果子來，和悔改的心相稱」！這才是真正的信仰！

弟兄姊妹，今天你的信仰真嗎？或者我們都「真」過，但當每天在世界當中生活，我們有時不知不覺間就被同化，思想變得與世人一樣、行為變得與世人一樣、看事物的觀點也變得與世人一樣。禮拜天我們嘴裡跟人談論聖經：「不要為明天憂慮」，但禮拜一至六我們就與身邊的人爭小便宜，算盡一分一毫，少了一分錢也憂憂愁愁怨天怨地；禮拜天我們嘴裡又說：「施比受更為有福」，但禮拜一至六卻從不肯吃虧，處處爭取最大利益，只願做受的那個，從不做施的那個；禮拜天我們嘴裡說：「要愛鄰舍」，禮拜一至六我們問：「誰是我的鄰舍？這些人不配作我的鄰舍！我沒有責任作這人的鄰舍」；禮拜天我們嘴裡說：「天父必看顧」，但禮拜一至六我們卻試圖把一切都掌握在自己手裡，整天把自己弄得像條繃緊的橡皮筋，別人稍稍碰一碰，就似乎要爆炸．．．等等。

今天約翰就正正提醒我們，信仰不只如此，我們的思想要改變！「你

們要結出果子來，和悔改的心相稱」，我們的果子呢？與我們所宣稱的悔改相稱嗎？

二·改變舊行為 (10-14)

然後當約翰如此挑戰這班群眾以後，他們又問：「這樣，我們該做甚麼呢？」(10節)，其實這些人對信仰並非馬虎，他們也與很多人一樣，是真心想得著生命的道理，於是11-14節：「約翰回答：『有兩件衣裳的，就分給那沒有的；有食物的，也該這樣做。』也有稅吏來要受洗，對他說：『老師，我們該做甚麼呢？』約翰對他們說：『除了規定的數目，不要多收。』也有士兵問他說：『我們該做甚麼呢？』約翰說：『不要勒索任何人，也不要敲詐人；自己有糧餉就該知足。』」約翰所回答的就是要他們再次以上帝的準則，好好過日常的生活。這些事對他們來說都不是遙不可及，也並非難以實踐，相反是每個人在他的崗位上，能夠切切實實地行出來。

與人分享你所擁有的衣裳和食物、在工作崗位上堅持公義、不因自己的好處而欺壓他人，你認為這些事是大事還是小事？聽起來這些都只是小事，但做起來呢？卻又不如想像中小。對，因為聽道都是容易的，但行道卻不是如此簡單。今時今日，我相信人人都有兩件衣裳、有兩碗飯，要你與人分享，難嗎？難！你知道難在甚麼嗎？就難在我們根本沒有關心過誰需要這件衣裳和這碗飯！今天我們的資源看似比從前豐富，但對人的關心呢？卻少之又少。更甚的是我們只見到自己的需要，抱怨別人怎麼不來幫助我，而不是主動去關心和了解身邊有需要的人。

在工作崗位上堅持公義，做正確的事，難嗎？難！難在會惹身邊的同事生厭。你事事盡力、勤奮，不貪小便宜，同事甚至上司會怪你「擦鞋」、「做壞規矩」。不因自己的好處欺壓他人？人人都用盡方法、踩著別人「上位」，我不借機用到盡，不是很吃虧？

但正正就是因為這些在我們裡頭的「罪」、這些「惡」，很多時讓我們被綑綁！你傷害別人以後，以為自己好聰明？但之後卻日日要提心吊膽去防人，免得自己有天成為被人借機踩著「上位」那個；你以為人人偷懶我又偷，就是醒目不吃虧？其實日日「就住就住」，害怕自己做得比人多，最終失去工作樂趣，每天上班也在捱的還是自己；在今天這個

「各家自掃門前雪，別人過界就開槍」的社會，每天活在冷漠和緊張當中，最終受害的又是誰？

施洗約翰在此發出邀請，他邀請我們過一種新的生活，改變舊有的思想，亦改變舊有的行為，重新按上帝的標準來過生活，如此我們才可以坦然的活在上帝面前，得著真正的釋放。

三·改變的結局 (15-18)

經文第 15 節告訴我們，當時的百姓期待基督的來臨，他們所期待的是這位上帝之受膏者，能把他們從罪惡、從網綁中釋放出來，得著真正的自由。施洗約翰並非基督，他只是基督的先鋒，是來預備人的心，轉向上帝。但願今天聽到他的話的你和我，也願意作真正的悔改，重新過轉向上帝的生活，這不是口號，而是實實在在，每天過活的方式。因為 16~17 節「約翰對眾人說：『我是用水給你們施洗，但有一位能力比我更大的要來，我就是給他解鞋帶也不配。他要用聖靈與火給你們施洗。他手裡拿著簸箕，要揚淨他的穀物，把麥子收在倉裡，把糠用不滅的火燒盡。』」，基督所帶來的，不單是水的洗，而是聖靈與火的洗，就是煉淨的洗。一切虛有其表的，在基督面前都難以隱藏。

當預備這篇講章的時候，我想：「今天的信息，似乎由始至終都非常嚴厲，都是律法，但我們信義宗教會，不是著重律法與福音並存嗎？」於是我再三思想，福音在甚麼地方呢？然後讀到第 18 節「約翰又用許多別的話勸百姓，向他們傳福音」，原來這些看似嚴厲的說話，其實就是福音！約翰用不同的說話去勸百姓，著他們悔改，這就是福音！

「福音」是宣告人因信靠基督能得釋放的「好消息」，而真正的悔改，就是轉向信靠基督的第一步，也是最重要的一步！所以這怎會不是福音呢？

今天基督已經為我們成就救恩，但我們知道他必定會再來，並且審判世界，在等候基督再來的日子，就讓我們都明白這得福的關鍵，就是得著那真正的悔改所帶來之釋放。